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SCOKE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網址：<http://www.huscoke.com>

###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物業-發展更新

茲提述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刊發之公告(「前述公告」)，關於(其中包括)一項有關出售物業之須予披露交易，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前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買方未能按照臨時協議的條款支付約港幣 8,900,000 元的進一步按金給賣方，賣方採取步驟(包括法律訴訟)以追討進一步按金。經過一系列的談判，賣方和買方之間訂立了一份和解契據，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得到香港高等法院頒發法庭命令所確認。

根據和解契據，有關法律程序將保留(即終止)，而臨時協議被終止和撤銷。臨時協議在土地註冊處的登記亦被撤銷。因此，物業仍然為本集團所擁有而臨時協議對此沒有造成任何障礙。由買方根據臨時協議支付總金額約為港幣 8,900,000 元按金已被賣方沒收。

扣除所有的估計成本及費用，本集團預期賣方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 5,000,000 至 6,000,000 元，此筆款項將會被記錄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內的其他收入，目前，董事會並無意重售物業。

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寶琦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高建國先生、李寶琦先生及張家輝先生為執行董事；吳際賢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林開利先生、劉家豪先生及杜永添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